

社会建构主义视域下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问题研究

张润础^a,程宗宇^{a,b}

鲁东大学 a.教育学院(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研究院);b.马克思主义学院,山东 烟台 264039

摘要:专门学校建设旨在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促进其正常的社会化成长,是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工作的重要内容。基于对社会建构主义理论内在逻辑的阐释,使之与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相渗透,以此揭示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进程中面临的三重困境,即教学管理规范与社会教育现实相脱节、时空隔离与社会日常现实相脱节、组织活动与社会热点、现实问题相脱节。为摆脱以上困境,应深入探讨校本管理体制的优化对策。一是在教学管理上,构建职业导向的教学机制,编写专门教材,借鉴职业教育模式,合理配置矫治人员;二是在学生治理上,构建适当宽松的校本管理机制,包括专门教育对象危险系数评估、科学的宽管办法、校外培养基地建设;三是在社会协作上,通过“引进来”和“走出去”开展贴近现实的组织活动。

关键词:社会建构主义;专门学校;专门教育;学校管理;学生社会化

中图分类号:G76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8039(2025)02-0030-08

社会学家伯格指出:“社会学对于‘现实’和‘知识’的研究旨趣,正是基于此二者在不同社会中所表现比较来的相对性。”^[1]这一论断揭示了专门教育场域的核心矛盾:封闭的学校系统所建构的“矫正知识”,与社会主流价值观对青少年社会化目标的“现实定义”之间存在结构性冲突。追溯知识社会学的本土化进程,张东荪曾将知识应用的使命赋予哲学家。社会历史文化动态建构了知识形态与教育范式。在当代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领域中,专门教育发展已然演化为关键性的社会议题。承袭经世致用之理的柏拉图主张哲学家应为政治家,意在强调知识精英对国家与社会的影响与控制。植根于哲学与心理学的知识社会学理论最适宜思考如何构建和“守卫”专门学校这个封闭的“城邦”,因而扎根于社会建构主义的应用范式在专门教育中所承担的使命举足轻重。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运用建构主义理论探讨专门教育与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既是探讨社会建构主义理论发展的需要,亦是寻求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实践对策的需要。在构建与优化专门教育校本管理制度的底层逻辑下,既遵从于保安

处分精神,又能破除专门学校封闭性的桎梏,把学生置于社会关系之中,是本文探析的具体问题。

一、社会建构主义理论与专门教育的关联

(一) 专门教育概述

专门学校是矫治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有效场所。专门教育是一种特殊教育形式,是对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进行教育和矫治的重要保护处分措施,是国民教育体系的组成部分。2024年7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健全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制定专门矫治教育规定”^[2],因此,专门教育和专门学校建设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具有重要意义。

专门学校建设的着力点从其历史发展与现状中可见一斑。历史上,专门教育的社会化发展始终受到桎梏。追溯其从收容教养、工读学校至专门学校的发展历程,专门教育从劳动教养、半工半读到教育矫治,历经创建、复办、转型多个时

收稿日期:2024-12-3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嵌入基层精细化治理研究”(20BZZ069)

作者简介:张润础(1997—),男,吉林长春人,鲁东大学教育学院(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研究院)博士研究生;程宗宇(1991—),男,山东阳谷人,鲁东大学教育学院(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研究院)博士研究生、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

期^[3],直至2022年3月召开的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首次明确指出“办好专门教育”^[4],2022年成为专门教育二次发展的“元年”。

近年来,学界对专门学校发展研究的主张相持各异,集中于理论分析、制度构想、学生工作以及外延研究等方面,但主流观点大体一致——致力于专门教育的制度化与规范化。在教育学界,关于专门学校“监管向教育属性转向”的主流立场颇有社会学色彩,与主体“正向社会化”发展理念较为接近。有的学者为专门教育的定位、性质与机能提供启示,“强调概念的慎用语境”与社会学描述性规范内涵趋同^[5],或以“专门教育与普通教育相融合”为切入点,促进其与社会现实接轨^[6]。法学界则倾向于法理循证与法律规制,如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学校保护、政府保护、社会保护部分章节与条文提出新释义,或起草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专门教育法》以回应社会对专门教育的多元化需求。

(二)学生社会化发展研究现状

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寄语广大青年“立志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7][7]}。青少年社会化尤为重要,是理论界与实务界的发力点。学界致力于研究教育交往、教育理念、教育技术、社会信息化等因素对“普通中小学生”社会化发展的促进作用,却忽视专门教育领域。郭开元等学者深耕于新时期专门教育的发展研究,为学生社会化发展奠定研究基调,也为专门学校制度、矫治模式、管理体制的构建与完善进行了有益探索^[8]。而社会学、心理学视域下该主题研究较少,此类研究与其他学科呈交叉融合之势,主要集中于学生在校状态、同伴关系与亲子关系,以及所延伸的对封闭管理制度与保安处分精神的审思。总的来看,作为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专门学校在学生社会化研究领域略失学界青睐。

综观其缘起与现状,专门教育发展在一定意义上受限。困于其研究切口相对狭窄、制度百废待兴、办学规模较小、政策指向存在不稳定性、前景较为模糊,专门学校所凸显的教育属性唯有被学界认可,才能有助于学生社会化发展。“以教代罚”政策引导下矫治方式的更迭,场所的封闭性始终不曾被提及。或许更多的是基于人身危险

性与社会危害性、应受惩戒性与管理便捷性、社会污名化与公众接受度等多方面的综合考量。在知识社会学领域内检视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或为新的视角。

(三)社会建构主义理论与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

社会建构主义视野下的教育意指学生的社会化发展,是学生主体在与社会交互的过程中所创造与习得的知识、技能及美德的总和。康德主张把“认识取决于对象”颠倒过来,基于社会视域而提出了“对象取决于认识”。“惟有我们的感性的和经验性的直观才能给这些客体带来意思和意义。”^{[9][9]}社会建构主义强调建构的过程,即知识是社会在建构各种现实的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既是建构的“产品”与事实,也是建构的行为与过程。在此向度,单纯用“知识”去解释这一现象不尽贴切,“教育”之词义或更为适合。

社会建构主义理论与学生社会化发展具有高度适切性。知识社会学的分析对象是现实的社会建构,具有教育属性。从主体上看,教育的主体是相对的,包含教育者与受教育者。而社会建构主义理论下的受教育者仿佛兼具双重属性,这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的自我教育,而是在“习得”的过程中主体“自觉”接受教育。关于“自觉”,主体与社会交互的过程会自发产生行为模式,即接受教育的过程。社会现实不是客观存在等待人们去发现的,它不意味着被动与强迫,而是通过人们的社会互动和协商共同建构起来。建构也并非一朝一夕所成,人们通过互动赋予这些社会现象以意义和价值的过程是渐进的、阶段性的、长期的,这种产生方式正是社会建构主义所擎举的“过程中”。接受教育是受教育者习得的自然属性。换言之,社会主体接受教育是接受知识技能与个体塑造的过程,而知识是在社会建构现实的过程中形成的。在教育者和受教育者这层二元一维关系中,受教育者的知识体系往往是自己建构的,而并非是被灌输的“容器”,主体因参与主动建构的学习过程而得以成长,其自身也是教育者。因此,在知识社会学意义上,如果仅把主体称为受教育者则消解了其参与教育的主体性。

着眼于专门教育,社会建构主义理论应用于学校管理制度是学生社会化发展的必然要求。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研究团队在专项调研中披露,专门学校教育矫治违法犯罪未成年人效果显著,

转化成功率平均在90%以上,有的专门学校达到98%以上^[10]。专门教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专门学校管理体制亦是知识社会学进行“育人”的应用土壤。体制与知识于社会现实中建构,专门教育作为特殊教育生态系统的一种现实,理应与日常生活现实相联结,而非成为社会主体不可触及的现实“飞地”,舒茨亦有提及“知识人的社会角色”^{[11]72}。学习是同化和顺应的过程,在理念上,应当通过对语义场、体制、环境现实、真实关系的建构,把学生从“虚拟现实”的校外场域转变为现实社会场域,使其在真实的社会互动中完成社会化过程。

在目的上,对专门学校管理制度的调适旨在顺应学生社会化发展的内生性。学生社会化发展处于兼具知识的社会构建与自我建构的二元结构理论框架之中,其无意于突破和颠覆现行专门教育制度,而是渗透于主体与社会的互动中,温和地改良人们的行为模式。发展理论家们认为,某些个人会因为无效的社会化而表现出持久型犯罪行为^{[12]45}。学生有效的社会化在于激发主体的内生性。当人们参与社会交互,在力量驱使下就会不由自主地接受教育,被“推着”朝正向社会化发展,这就是内生性的建构。

在社会建构主义视域下检视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具有诸多优势。第一,社会建构主义理论有助于促成专门学校管理制度的完善。专门教育与专门学校的发展相较于专门学校学生发展在目标上虽有耦合联系,但存在差异。专门教育发展指向制度规范化,而专门学校学生朝着主体社会化方向发展。据各地专门教育与专门学校管理办法,实务界过多关注专门学校的制度建设,忽视了学生的社会化发展,通过对专门学校课程设置、活动组织、校本管理等方面的建构,促成体制建设与学生发展的统一,即通过一套理论和方案实现两个目标的协同发展。第二,强化学校和学生的社会化功能有助于削弱过分的纪律约束。例如,军事化管理、闭环管理是保安处分精神的体现,但过分推崇纪律约束难以发挥“学校生态”的教育属性^[13]。专门学校的管制型学生规范略不同于包容型社会秩序所调整的主体行为模式,既对司法系统表现出较强的附庸性色彩,又会影响学生正常的社会心理适应。第三,区别于普通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问题,专门学校学生的社会化发展问题更值得关注,依托社会建构主义理论可以检

视得更为深入。一方面,从行为本身看,普通学生的不良行为远没有问题青少年的不良行为严重;另一方面,在规制层面,依托紧密的家校社联系,普通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可以从很多方面着手开展,但是在专门学校中步履维艰,因而关注后者尤为重要。进言之,在社会建构主义视域下研究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问题,通过把人类现象当成事物来理解,将专门学校建设和学生发展等人类活动的产品当作如物理事实、自然规律般非人类产品,期冀把专门学校的制度秩序整合进一个包罗万象的参照框架,有利于“还原”学生社会性发展。

二、专门教育封闭性与个体社会化的张力

专门学校的教育矫正在问题青少年眼中也许是一种“束缚”。在专门学校这一特殊场域中,学生的关系建构依托的是规则束缚(环境制约)下的“同仇敌忾”式共识(共同利益),若不加以规制,这种扭曲的共识可能愈演愈烈。而现实社会关系建构需要包括共识在内的身份条件、知识技能以及积极心理,这些都是学生社会化发展的重要内容。究其本质,学校规则的预设偏离主体社会化方向,专门教育的封闭性与学生社会化发展存在张力。

(一)教学管理规范与社会教育现实的脱节

教师、教材、教学是课堂教学的基本要素。在专门教育中,教师队伍水平、与学生相匹配的教材和教学模式等因素是学生在专门场所内获得间接经验的重要方面。

第一,学校教材的选用不尽符合专门教育发展规律。康德提出:“理智的法则不是理智(先验地)从大自然获得的,而是理智给大自然规定的。”^①在一定程度上,学生的习得内容受专门学校教育供给的制约。接受良好的矫治教育才能使学生习得社会发展能力,而教材的编纂工作是教学的前提。近年来,一些研究者致力于专门学校学生理解能力与教材难度的适切性。在实践中,部分专门学校的主课通常直接挪用小学四年级、五年级的教材,副课开设法治、德育、国学等课程^②。这种主科、副科式简单划分的学科设置方

^①此处译为“理智”,在邓晓芒译的《纯粹理性批判》中为“知性”(参见康德《纯粹理性批判》,邓晓芒译,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32页)。

^②数据来源于2024年9月对贵州省、山东省五所专门学校的调研。

式不符合当下思想政治教育融入课堂教学的政策要求。在教材内容上,专门教育教材尚未做到社会生活知识与技能知识相融合。学生行为模式与书本知识框架突兀地构建联系,使得青少年思维跨度大,与学生社会心理发展不相适应。

第二,教师队伍在专门教育矫治工作中的作用较为单一。因专门学校有民办学校及公办学校的区分,各学校在办学标准、师资力量等方面差距较大,教师普遍缺少矫治经验。班主任管理班级时难以把握每一位学生的动向,学生有学业问题找任课老师,有心理问题找心理医生,有生活问题找班主任^①。在理想状态下,建构的过程本是系统的、协同的、相互连结的,但是在实践中的学生意义域,与学生主体接触的管理体制的各板块互相平行、割裂,并未形成一个整体。基于此,已有部分地区尝试把社会专业人士纳入专门学校矫治队伍中^②,但是仅处于“拉班子”状态,缺少一支紧密配合、协同工作的专门矫治队伍。

(二)时空隔离与社会日常现实的脱节

《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指出,强化家庭监护和学校教育职责,防止青少年脱离与家庭、学校的联系。学生休息放假与学生的家庭接触具有强关联性,是影响抗矫心理、逆反心理、反社会人格的重要因素,而在实践中,有的专门学校管理严格,学生鲜有机会走出校园。

在空间上,学校封闭管理可能不利于学生社会化发展。一是专门学校内亚文化浸染在某种程度上致使学生产生有害的社会性模仿。学生在管制束缚下容易互相分享与模仿,由此形成较强的同化力。先前有过盗窃行为的主体可能学会了“抢劫之术”,先前有过抢劫行为的主体可能学会了“诈骗之术”。学生之间的不良行为、不良习惯交叉传染,可能形成“禁闭岛”般的不良风气。二是专门学校内特有的语义场可能混淆了学生认知,诱发异化思想。“积分考核、关禁闭、矫治”等社会不常见的语义充斥着学生的日常状态。面对此类陌生语义场,学生对校外社会可能具有未知的抗拒感和恐惧感,语义的异质特征让社会把专门学校学生群体与负面特点联系起来,进而对其孤立、歧视或区别对待。而校内学生在特有语义场的“规训”下接受外部社会的污名,甚或产生自我厌恶感,影响其自信心和自我价值感的塑造。学生主体把自己置于因其错误建构而产生的虚假现实中。长此以往,在一定程度上使外界与学生

产生社会污名与自我污名的“虚假意识”。

在时间上,专门教育所规定的社会接触时间与刑罚轻重相悖。从法理逻辑上看,以专门教育与社区矫正教育做对比:专门教育作为一种保护处分措施,在不良行为的严重程度、社会危害性、应受惩罚性等方面本应远不及刑罚下的未成年社区矫正教育,后者的主体社会化程度却高于专门教育。缓刑系限制自由刑,无论是宽管级、普管级还是严管级社区矫正对象,每周、月、年在自由时间支配下所参与的社会活动量几乎与普通社会主体无异^[14]。加之社区矫正实践中侧重帮扶工作,社区矫正对象更像保护处分,专门学校的封闭化程度偏高。接触面的窄与接触时间的多少直接影响学生与社会的交互程度,唯有将主体置于“社会”中,才能使其习得社会观察、社会参与、社会融入与社会服务能力^[15]。

(三)组织活动与社会热点、现实问题的脱节

专门学校以举办讲座、宣讲会、趣味活动等形式邀请社会各界人士走进专门场所内参与矫治,实际效果可能浮于形式,对学生的社会感知缺少关注,由此具有下述弊病。

一是与社会时事、地方新闻时有脱节。专门学校场域内的讯息是较为密闭的,学生对社会时事不得而知,致使转学后不利于重融社会。社会建构主义理论主张:主体间的交互是通过语言内容去表达,语言是联结并建构各个意义场的重要工具。在专门学校,仅有教师和社会帮扶工作者向学生传递社会信息,他们的语言内容和传递方式值得“精心设定”。在实践中,这种间接的消息一般是零散化、碎片化的语义信息。如果学生接触后没有体会到较强的实践指导性,效果可能会适得其反,导致学生产生社会隔离和心理适应不良的孤立感。于学生而言,了解社会时事不仅仅是为了掌握和熟悉日新月异的社会现实,更深层的是为了获取与社会交互的重要经验。康德也认为人的认识离不开已有经验,“超出经验建构经验对象的某种东西是不可能的”^[9]。因此,如何发挥专门学校组织活动的实际作用值得检思。

^①数据来源于2024年9月对贵州省、山东省五所专门学校的调研。

^②海南省于2024年4月实施《海南省专门学校管理办法(试行)》,鼓励专门学校聘请驻校社工、联校社工,引入社会工作者、心理咨询师、律师等参与学校教育管理、效果评估、家校协调、学生关爱等工作(参见《海南省专门学校管理办法(试行)》第12条、第40条)。

二是组织活动安排不固定,难以培养学生的规律化参与心理。学生在封闭场所里处于社会信息孤岛状态,仅仅通过学校的组织活动参与外界沟通交流,而这种活动作为具象化的介质如何发挥有效性和实质性的作用,则是学生社会化发展的难题。操作性条件反射的刺激影响人们行为方式^[16],专门学校亟待通过有规律的实践活动的强刺激,唤醒主体的社会感知,让学生保持对人、对己、对社会的知觉。

三、优化校本管理制度,助推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

尽管制度世界的客观性对主体来说是个庞然大物,但它始终是一种人造的、被建构的客观性。在对专门教育发展调适的底层逻辑上,将专门学校置于社会关系之中,对这种社会关系继续主观性构建,构建的客体应是与学生社会化发展最密切相关的方面。对为保障学生身心健康而建立的学校管理制度进行调适与优化是当务之急,这主要涉及教学管理、学生治理和社会协作等方面。

(一)教学管理:构建职业导向的教学设置

一是编写一套用于专门教育与专门矫治教育的教材。专门教育课程编制是近年来学界关注的话题,这既是思政教育融入学科发展的政策使然,亦是专门教育教学实践的需要。专门教育要研究学生独有的特质^[17],专门学校教材理应与普通教材有所区分。在这方面,江苏省宿迁市专门学校双蔡学校走在前列。学校编写了融合实践、法治教育与心理学的思政课程类教材《法治与心理》,创新了思想政治教材的新形式。此外,最新的人教版数学教材(七至九年级)经修订后具有显著的融学于趣的特点。例如,“平面直角坐标系”的章头图是“祖国万岁”的壮观图案,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联欢活动导入,表演者所站点即“坐标”点,在数学教学中融入了爱国主义教育内容。双蔡学校教材和人教版教材的编纂体例对专门教育教材具有较大借鉴意义。除区别于普通教材外,专门教育教材可以弱化主课与副课的划分。在数学、语文、英语等文化基础学科中融入思政案例,针对学生的学习基础、不良行为程度进行分类编写,内设导读、案例、课后思考题等模块。一方面,要因材施教,教材体例与内容应符合专门学校学生的学习规律。针对学生的具体情况,充分考虑此类群体的智力、情感、意志、兴趣、理想、

价值观、品德等主体因素,以及职业规划、技能训练、人际关系等社会因素。另一方面,要达到国家义务教育的基本要求。专门学校学生大多基础相对薄弱,教材内容应从国家统一教材中精心挑选,让学生掌握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确保学生达到与义务教育要求相适应的水平。

二是借鉴中等、高等职业学校教学模式。海南省《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及的“加强职业技能教育”“可根据需要增设高中阶段教育”的做法具有可参考性。专门教育与职业教育在办学理念、学生素质、校园环境等方面相较于普通教育更为贴合,建议把专门学校学生培养为兼具社会实践技能和实际工作能力的应用型人才。

三是建立“1+1+N”反馈模式的专门教育矫治团队,实现职业教育教师与矫治人员的合理配置。于专门学校学生而言,不同“现实”能够重构青少年的自我认同方式,消解问题青少年的不良心理。在闭环管理情境下,引入新的“客观现实”,让主体在主观感知、理解和解释之上进一步形成有利于其身心成长的“主观现实”,对主体的决策和行为产生积极影响。一方面,抽调社会主体组建专门矫治团队。不同于当下松散的、形式化的驻校工作者,专门矫治队伍应是密切配合、常年值守、全程跟进的团队。基于专门学校在校生人数少、师资力量充足的现实情况,专门学校矫治团队可参考高校管理模式:每班配备一个班主任管理班级,每生配备一个导师,兼顾学业与生活。形成“1”个学生、“1”个导师、“N”个后援老师的“1+1+N”互动反馈模式:学生无论遇到什么问题,只需要联系他的导师,由导师根据实际情况与其他矫治工作者进行沟通,最后点对点地解决问题。导师和班主任应积极培养《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及的“较强的组织能力、共情能力和引领能力”。矫治团队应涵盖心理咨询师、警察、共青团干部、司法社工等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领域的相关人士。让专门场所这一微型社会具有“多元化情境”的建构现实,让多种不同的文化、价值观、社会角色、社会关系以及社会现象相互交织和并存。另一方面,吸纳复合型人才参与专门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和安全保障等驻校工作。以北京市海淀寄读学校为例^[18],该校与北京超越青少年社工事务所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引入社工等多方资源,开展个

案服务、小组活动、危机介入等工作,对于防止校园欺凌、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具有良好效果,在帮助青少年提升抗逆力、摆脱情绪困扰等方面起到重要作用。探索培养具有教育矫正、心理咨询、社区矫正与法律背景的复合型教师的发展模式,有助于专门教育工作吸收法学、心理学和社会学学科的先进理念,指导学生工作。

(二) 学生治理:构建适当宽松的校本管理机制

适当宽松的专门学校校本管理体现在如下两方面:通过拓展校外基地来扩大学生社会活动空间,通过增加休息及放假时间来延长社会参与时间。这两者要充分考量专门学校学生的人身危险性。构建相对宽松的校本管理机制,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入手。

一是尽快出台专门教育对象危险系数评估办法。其中,危险系数评估通用量表的编制至为关键。关于学生评估,学者们基于不同立场提出“重点关注学生”“风险评估”等婉转表达,尽管名称各异,但这些概念所涵盖的“学生成长和学校的安全稳定”内涵趋同^[19]。如果基于社会本位的考量,“危险评估”更为贴切。对学校学生社会危害性的考量是其回归社会的首要前提,这为后续构建宽管制度提供了参考依据。未成年人刑事司法领域已经明确引入人身危险性评估制度。在保安处分措施上,专门教育作为普通教育与刑罚执行的“过渡”部分,理应借鉴人身危险性评估制度。在实践上,各地需逐步健全专门教育评估体系,使之成为学生入学转学、分级处遇、靶向矫治的管理依据。

二是制定科学的宽管办法鼓励学生主动与社会接轨。预设的活动惯例化使社会主体按照固定模式活动。在遵守保安处分精神与相关强制性规定的基础上,学生日常放假安排建议从严管生一月一次、普管生半月一次、宽管生一周一次分别调整为根据实际情况半月一次、一周一次、一周两次,并形成固定模式,让学生有更多自由时间参与更多社会活动,从而有助于培养亲社会行为。同时,加强家校协作,健全学生返校归宿制度,发挥基层组织在专门教育中的知情权、申请权与监督权。完善家庭、社区与专门学校的沟通机制,加强安全指导和假期生活指导,让学生处于“家庭与学校”这一社会现实的“类型化图式”^①中,始终在有关部门的教育、矫正和管理之下。

三是建立长期的专门教育校外培养基地,构建学生社会化发展的“第二课堂”。放任专门学校学生回归社会易使他们重新接触亚文化圈或亚社会,这不符合法理与公序良俗,而在校内接受封闭教育对于他们的正向社会化发展也并非良策。因此,应当开辟新的社会实践基地,如种植园、符合学生教育矫正条件的社区(不同于社区矫正中心)、劳动基地、技能培训基地等作为“第二课堂”,这些场所介于封闭与开放、学校与社会之间。学生在校外培养基地内接受教育的深度加工可激发亲社会行为、抑制攻击性。

(三) 社会协作:构建贴近现实的组织活动

专门学校组织活动应与社会热点、现实问题接轨,让学生接受真实社会现实的浸润。以活动为基础,持续不断地给学习者提供相关理解和解释世界的“原始资料”,使其建立与现实生活的关联,让学生进行自我知识加工与储存。

一是“走出去”。应让专门学校学生与社会进行虚拟现实与真实现实的互动。条件允许的学校可以让学生走出校园,如参与法检部门公众开放日活动、社区服务、研学活动等。参照先前上海市对专门学校的功能定位,一方面,让专门学校配合普通学校参与问题青少年帮教工作。另一方面,专门学校应主动参与社区综合治理等工作。通过“专门学校-联结活动-社会时事”模式,让学习者在活动中将学习过程中收集的各种社会概念片段整理为系统化的概念集群,形成学习的情境化建构模式。同时,可以应用现代教育技术让生在智慧课堂中接触社会的“虚拟现实”。所谓“走出去”未必需要真实地走出校园,而是依托幻灯片、投影、电影、录音、录像、广播、电视等信息技术拓宽学生的眼界、缩小对社会的认知鸿沟。关于专门教育数字化课程的研发与运行实践工作,可以借鉴山东淄博德志学校的先进经验。该校依托教育技术进行的课程研发、心理评估、成长记录、家校沟通指导在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治中卓有成效^[20]。专门学校应利用在线研学、网络慕课、智能辅导、自适应学习系统、虚拟教师等新兴教育手段,及大数据、互联网、虚拟现实技术、人工智能等教育技术,增强学生的社会感知和学习兴趣。

^①类型化图式,是指社会行动者在社会交往和互动过程中,基于自身的经验、知识和认知结构,对社会现象、社会角色、社会关系等进行分类和概括的一种认知模式或框架。本文指专门学校学生在校内外都能处于自身熟悉的教育矫正管理之下,这有助于其降低认知负担。

二是“引进来”。专门学校应侧重于规律性的时间安排。在频次上,每周一次或两次;在时段上,把活动编制到稳定的教学安排中,如固定为每周二和周四。类型化、规律化、固定化活动模式来源于格式塔学派,其强调经验和行为的整体性,认为每增加一种新刺激,就会改变此时组成人格的许多或全部现存要素的关系,因而使整体的个性模式受到影响^[21]。通过固定化的作息时间与活动安排,学生围绕亲社会主题构建知识的表征和贮存体系,逐步形成亲社会认知基础,并通过持续的重复和强化,在大脑中构建亲社会认知结构。在形式上,邀请公检法部门、心理学会等机构定期宣讲社会近期热点事件。政法委牵头组织各部門、各单位,多主体、多层次、多频次地开展专门学校宣讲活动。相关部门结合全国、全省与当地范围内有影响的重大事件和问题青少年不良行为案例进行现身说法,如通过讲述“六盘水市中学生左钊见义勇为先进事迹”“邯郸初中生埋尸案”等正反面案例,对学生进行法治教育与心理健康教育,使之树立正确的善恶观、是非观,让学生在感悟中自我反省、自我定义、自我重塑,实现由社会构建向自我构建的转向。

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的构建是系统的、长期的、细致的过程。社会建构主义理论作为专门学校管理体制与学生社会化发展的“黏合剂”,为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管理理论与实践研究提供了有益思路。需要注意的是,不宜忽视学生在社会发展中所遵循的内生性原理与规律。专门教育制度以及帮扶、解矫等衍生的社会工作,这些外部要素的完善固然重要,但绝非是打破学生发展瓶颈的唯一途径。未来可望在职业教学导向、科学组织活动、放宽校本管理等举措的促进下,同步提高专门学校建设水平与专门学校学生社会化发展水平。

参考文献:

- [1]彼得·伯格,托马斯·卢克曼.现实的社会构建:知识社会学论纲[M].汪涌,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
- [2]习近平.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
- [3]郭开元.法治视野下专门学校的功能及其实现[J].中国青年社会科学,2023(3).
- [4]政府工作报告:2022年3月5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EB/OL].(2022-03-12)[2024-10-02]. https://www.gov.cn/xinwen/2022-03/12/content_5678750.htm.
- [5]王江淮.青年发展视角下未成年人专门教育制度机能的反思[J].青年探索,2024(1).
- [6]王伟廉.从课程视角找寻普通教育与专门教育的最佳结合[J].教育发展研究,2003(7).
- [7]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 [8]郭开元.我国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矫治教育措施的完善[J].中国德育,2021(15).
- [9]康德.纯粹理性批判[M].邓晓芒,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
- [10]王成刚,文杰.未成年人专门学校建设研究——以G省Q州专门学校建设为研究样本[J].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2024(5).
- [11]阿尔弗雷德·舒茨.社会世界的现象学[M].卢岚,译.台北:桂冠图书,1991.
- [12]亚历克斯·皮盖惹.犯罪学理论手册[M].吴宗宪,译.北京:法律出版社,2019.
- [13]石军,鲁国花.回归“学校与教育属性”:专门学校文化发展的历史、问题与改进路径[J].中国青年社会科学,2023(2).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EB/OL].(2020-06-28)[2025-03-09].<https://www.moj.gov.cn>.
- [15]何蕾,贾瑞琪.新时代青年学生社会化能力提升路径略探[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4(13).
- [16]陈彩霞,陈春华.桑代克试误学习理论导读[J].江苏教育,2020(78).
- [17]刘增军,李华,曹虎,等.高质量发展视域下专门教育完善与发展的现实进路[J].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2024(4).
- [18]肖建国,付俊杰,王会军.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视角下的工读学校适合教育[J].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2018(3).
- [19]方跃平,张金健.高校“重点关注学生”风险评估系统的构建与应用[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19(3).
- [20]曹虎,苏春景,王长征.专门教育数字化课程的研发与运行——基于山东淄博德志学校的实践[J].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2024(1).
- [21]魏雪峰,魏铭慧,由小玉,等.指向核心素养的跨学科主题学习活动框架设计与应用研究[J].中国电化教育,2024(7).

Research on the Socialization Issues of Students in Specialized School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ocial Constructivism

ZHANG Runchu^a, CHENG Zongyu^{a,b}

a. School of Education (Institute for Education and Treatment of Problematic Youth); b. School of Marxism,
Ludong University, Yantai 264039, China

Abstract: The construction of specialized schools aims to ensure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development of students, and promote their normal socialization growth, which is the important content of the education and correction work for problematic youth. Based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internal logic of social constructivism theory and its integration with the socialization of students in specialized schools, this paper tries to reveal the three major dilemmas in the process of the socialization of students in specialized schools: the disconnection between teaching management standard and social education reality, the temporal and spatial isolation from the daily social reality, and the separation of organizational activities and current hotspots and problems of reality. In order to get rid of the above dilemmas, we should deeply explore the optimization countermeasures of school-based management system. Firstly, in teaching management, we should establish a vocational-oriented teaching mechanism, compile specialized textbooks, draw on the vocational education model, and rationally configure the correction members. Secondly, in student governance, we should build a moderately lenient school-based management mechanism, including the assessment of the risk coefficient of specialized education objects, the scientific methods of lenient management,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off-campus training bases. Thirdly, in social coordination, we should carry out the organizational activities close to reality through “bringing in” and “going out”.

Key words: social constructivism; specialized school; specialized education; school management; student socialization

(责任编辑 合 壹;实习编辑 谢天慧)